

证券代码：601117 股票简称：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5

##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公司拟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数 4,933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18 元（含税）现金股息，共派发现金股利 582,094,000 元，拟分配的现金股息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为 30.13%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议案的主要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8 年度，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合并报表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.32 亿元。

公司拟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，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数 4,933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18 元（含税）现金股息，共派发现金股利 582,094,000 元，拟分配的现金股息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

之比为 30.13%，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2,592,361,548.6 元结转以后年度。

## 二、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的情况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

### （二）董事会对本议案的说明

#### 1. 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和可行性

公司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，鉴于 2018 年度的经营状况，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。该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。

#### 2. 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采用了现金分红分配方式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上交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利润分配议案审议程序和机制完备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。

### （三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为持续、稳定地回报股东，让股东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，2018 年度公司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案。该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